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NFO**  
**CAPINFO COMPANY LIMITED\***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5)

**董事、董事長、監事、聯席秘書  
以及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之變更**

董事會宣布：

- (1) 汪旭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主席，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起生效，以替代徐哲先生；
- (2) 張愷華女士已提出辭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 (3) 肖軍先生已提出辭任為本公司監事，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起生效；
- (4) 高佳卿博士已提出辭任為本公司聯席秘書、董事會秘書以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的授權代表，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 (5) 董事會建議提呈決議案選舉吳勝交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梁獻軍先生為本公司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生效；
- (6) 董事會議決委任盧磊先生為董事會秘書、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委員，以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的授權代表，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謹此提述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發布有關徐哲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主席之公告。

### **董事長、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主席之變更**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布，汪旭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主席，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起生效，以替代徐哲先生，直至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第五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或「**第五屆監事會屆滿之日**」)為止。而徐哲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 **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委員及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之變更**

董事會亦宣布，張愷華女士因工作調動而提出辭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成員，辭任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起生效。此外，肖軍先生亦因工作調動而提出辭任為本公司監事，該辭任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選出新任監事起生效。張愷華女士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不同意見，而肖軍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及監事會並無不同意見，以及並無股東需要知悉有關彼等辭任的其他事宜。

本公司控股股東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3.3%)已給予本公司書面通知，分別提名吳勝交先生及梁獻軍先生為董事候選人及監事候選人參選本公司第五屆非執行董事及監事，而吳勝交先生及梁獻軍先生已給本公司書面通知表明願意接受提名選舉為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董事會建議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分別選舉吳勝交先生及梁獻軍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彼等任期由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直至第五屆董事會屆滿之日及第五屆監事會屆滿之日為止。此外，

董事會議決委任盧磊先生為薪酬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起生效，直至第五屆董事會屆滿之日為止。

以下為吳勝交先生及梁獻軍先生的詳細履歷：

1. 吳勝交先生，36歲，現任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科技與現代製造業投資部副總經理。吳先生曾任職於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吳先生於二零零零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社會學系本科，並於二零零三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取得金融學專業碩士。

除上文所披露外，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集團其他成員擔任任何職務，過去三年內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根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給予的授權，本公司將會與吳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吳先生將擔任董事職務直至第五屆董事會屆滿之日為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章程退任或連選連任。如果獲任，吳先生將不會因擔任董事職務從本公司收取董事袍金，彼亦不會收取任何其它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外，吳先生概無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關連。除上文所披露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選舉而須股東垂注之事項及並無任何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2. 梁獻軍先生，37歲，現任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審計部總經理。梁先生曾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擔任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財務審計部業務經理，並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擔任北京市演出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經理、財務總監及副總經理。北京市演出有限責任公司為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間接控股子公司。梁先生於二零零六年畢業於北方交通大學會計系。

除上文所披露外，梁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集團其他成員擔任任何職務，過去三年內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根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給予的授權，本公司將會與梁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梁先生將擔任監事職務直至第五屆監事會屆滿之日為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章程退任或連選連任。如果獲任，梁先生將不會因擔任監事職務從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梁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外，梁先生概無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關連。除上文所披露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選舉而須股東垂注之事項及並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 **聯席秘書、董事會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董事會亦宣布，高佳卿博士已提出辭任為本公司聯席秘書、董事會秘書以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的授權代表，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起生效。董事會議決委任盧磊先生為董事會秘書以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的授權代表，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起生效，直至第五屆董事會屆滿之日為止。

載有有關建議委任董事及監事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寄予各股東。

董事會謹此對張愷華女士及肖軍先生在任期間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汪旭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汪旭博士，而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盧磊先生、潘家任先生、石鴻印先生、胡莎女士及王茁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靜先生、周立業女士、曾祥高先生及宮志強先生。

\* 僅供識別